



关于发布2022年“科创中国”科技服务团示范项目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2-04-02

分享到:   

各有关单位:

为落实《2022年“科创中国”工作要点》部署,按照“求实效、植内涵、提质量、筑生态”总体要求,赋能科协组织“一体两翼”,推动科技服务团精准对接地方产业技术需求,促进科技成果转化,服务科技创新创业,接续助力高质量发展,现就2022年度“科创中国”科技服务团示范项目申报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项目目标

组建“科创中国”科技服务团,广泛动员组织科技工作者,以促进技术转移转化为重点,推动技术、人才等创新要素联动下沉。面向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(园区)、与中国科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省份,凝练一批重点产业技术需求,汇聚一批可转移转化的科技成果,精准匹配问题解析、成果评价、推介发布、供需对接、转化落地等专项服务,探索产学研协同常态化服务机制,推动科技经济深度融合,助力创新生态建设,服务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项目名称及内容

(一) 产业科技服务团(项目编号: KJFWT2022-01)

项目名称: “科创中国”XX产业科技服务团

核心任务: 发挥全国学会科技人才汇聚优势,支撑“科创中国”平台,服务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(园区)企业,解析、解决企业技术问题。结合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(园区)重点产业需求,汇聚高质量科技成果并进行综合评价,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。按需提供创新咨询、标准研制、人才培养等服务。

立项数量: 80个左右

经费额度: 不超过60万元/个

项目周期: 2022年11月底前完成

申报主体: 中国科协所属全国学会

(二) 区域科技服务团(项目编号: KJFWT2022-02)

项目名称: “科创中国”XX区域科技服务团

核心任务: 支撑省级科协全面推动“科创中国”相关工作,组织协调省内科技资源,支持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(园区)建设,形成对全国学会人才和技术资源的有效补充。推广试点城市(园区)服务模式,辐射带动周边区域,支撑省域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培育,依托“科创中国”平台重点解决非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(园区)企业技术问题,推动相关科技成果转化落地。

立项数量: 32个左右

经费额度: 不超过40万元/个

项目周期: 2022年11月底前完成

申报主体: 由省级科协所属具备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资质的直属单位(或省级学会)作为申报主体,由省级科协牵头负责

(三) 专业科技服务团(项目编号: KJFWT2022-03)

项目名称: “科创中国”XX专业科技服务团

科协要闻

- ▶ 中国科协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在京举办
- ▶ 第二十四届中国科协年会程序委员会办公室召开
- ▶ 广东省委宣传部、省科协等七部门部署开展
- ▶ 中国科技文化场馆联合体赴中国美术馆调研
- ▶ 内蒙古科协召开第八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

图片要闻



中国科协组织召开科技期刊集群发展和学术交流平台...
03-31



张玉卓到中国计算机学会调研
03-28

视频



“天宫课堂”第二课地面主课堂在中国科技馆...

本网推荐

科技冬奥的背后故事

- ▶ “水立方”变身“冰立方”,从畅想到...
- ▶ 气象科技工作者定不负重托不辱使命
- ▶ “鹰眼”设计者的赛场跨年
- ▶ 运动员风洞模拟训练的幕后“尖兵”
- ▶ “冰丝带”设计总负责人的奥运情
- ▶ 科技之光点亮林海雪原

核心任务：建立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（园区）与领军企业、一流大学、科研机构的对接机制，汇聚高质量科研成果，帮助试点城市（园区）企业解析、解决技术问题。协同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（园区）以及金融、法律、知识产权等技术转移转化相关服务机构，促成技术许可、技术转让、技术作价投资，推动高科技项目落地转化。

立项数量：30个左右

经费额度：不超过30万元/个

项目周期：2022年11月底前完成

申报主体：领军企业、知名高校、科研机构、金融机构以及相关社会服务机构

三、项目实施基本要求

三类科技服务团示范项目实施基本要求见附件1。

四、申报单位有关要求

- 1.所申报科技服务团均需在“科创中国”平台完成注册并通过审核。
- 2.同一单位申报2个（含）以上科技服务团项目，各服务团的专家、需求、成果名单，服务内容，成果成效等均不得重复。同一项目团长与首席专家不得为同一人。
- 3.有地方政府或企业资金投入的，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。
- 4.鼓励已在“科创中国”平台注册的科技服务团之间相互合作、优势互补，联合申报。
- 5.组建过2021年科技服务团并顺利结项，取得显著成效的申报单位，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。
- 6.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位，不得申报：

- (1) 两年内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；
- (2) 两年内被中国科协通报并限期整改的；
- (3) 两年内在非不可抗力条件下未按要求完成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（原学会学术部）有关项目的。

五、申报方式

（一）申报流程

1.供应商账号注册：申报单位请登录“智慧计财服务平台”（<http://nk.cast.org.cn/>），在“项目申报”栏目完成供应商（指项目申报单位）账号注册。

2.网上申报：申报单位登录2022年度“科创中国”项目申报系统（<https://www.kczg.org.cn/project/>，账户分配及网上申报相关技术问题，请联系网上申报系统技术人员咨询）后，按项目要求逐项完整、真实客观地填写项目申报书，正式提交后完成网上申报。

3.寄送纸质材料：项目申报书通过审核后，申报单位在系统内导出电子版项目申报书，将一式7份纸质版申报书（A4纸双面逐份打印装订，须由团长、牵头申报单位负责人、联合申报单位负责人（如有）签字并在申报单位意见处加盖公章）进行寄送。

（二）申报要求

- 1.申报截止日期为2022年4月15日，纸质材料送达截止时间为2022年4月18日12点。
- 2.项目经费应严格按照国家财政经费管理规范和《中国科协财政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执行。申报单位未明确承诺将严格执行此规定者，将作无效申报处理。

六、评审流程

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评审，评审结果将在中国科协网站公示。项目评审将充分考虑各科技服务团拟服务试点城市（园区）的意见建议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1.项目申报咨询

徐老师，“科创中国”平台联系人，010-56057693

任老师、刘老师，中国科协学会服务中心创新服务处，010-62121916、62129392

王老师，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创新融合处，010-68517798

2.申报平台技术支持

(1) 智慧计财服务平台技术服务：010-62624436

(2) 网上申报系统技术支持：13041190068

3.纸质材料寄送地址

“科创中国”项目组，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1504，010-63348452

附件：1. [“科创中国”科技服务团示范项目实施基本要求.docx](#)

2. [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（园区）重点产业需求清单.docx](#)

3. [项目申报书.docx](#)

4. [供应商账号注册流程.docx](#)

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

2022年4月2日

相关链接

- ▶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“领航计划”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国情研修活动的通知
- ▶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赴中国科技馆专题调研
- ▶ 湖南省科协：青少年科技中心党支部开展“使命在肩 奉献有我”主题党日活动

机关部门

直属单位

全国学会

地方科协

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版权所有 京ICP备 10216604 号-4 海淀分局备案 1101084647

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厅主办 中国科协信息中心技术支持

联系我们